

復興國中家長會及教育基金會 106 學年度「統整測驗及教育會考」激勵計畫

一、目的：激勵九年級各班學生在教育會考前能努力準備，以爭取佳績。

二、辦法：

(一) 統整測驗激勵計畫：於統整測驗後，擇期請家長會長、教育基金會董事長及校長頒獎（優質班級獎及勤學獎）。

(二) 教育會考獎勵計畫：於會考成績發表後，由教務處通知得獎學生，擇期請家長會長、教育基金會董事長及校長頒獎。

(三) 獎項及獎勵方式：如下表說明。

三、經費：本案所需經費總計約 112,100 元整（會考菁英獎預估以 5 人計算），由家長會及教育基金會支付。

四、如有其他特殊優良表現，將另請家長會及教育基金會惠允補助。

五、本計畫陳家長會長、教育基金會及校長核可後實施。

獎項一：統整測驗激勵計畫

獎項	第一次 統整測驗	第二次 統整測驗	第三次 統整測驗	第四次 統整測驗	總金額	經費來源
優質班級獎	1000 元/班	1000 元/班	1000 元/班	1000 元/班	28,000 元	家長會 基金會
勤學獎	300 元/名	300 元/名	300 元/名	300 元/名	42,000 元	家長會
班級個人 進步獎		150 元/名	150 元/名	150 元/名	17,100 元	家長會

※說明：

- ◆ 優質班級獎：各班全體同學該次測驗五科七標示總平均由高至低的前 7 個班級。
- ◆ 勤學獎：全年級前 35 名。
- ◆ 班級個人進步獎：每班進步前 2 名，由各班導師推薦並轉頒。

獎項二：教育會考激勵計畫

菁英獎	5000 元/名
※說明：菁英獎：五科 A ⁺⁺ 。預估以 5 名計算。	